



世界文学经典名著
WORLD CLASSICS

司汤达 短篇小说选

[法] 司汤达 / 著

黄健崑 李熊 / 译



湖南文艺出版社



世界短篇小说精选

司汤达
短篇小说选

黄健崑 李 熊 译

湖南文艺出版社

[湘]新登字002号

司汤达短篇小说选

黄健崖 李熊译

责任编辑：管筱明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 邮码：410006)

北京市通州宏飞印刷厂印刷

*

1993年5月第1版 1995年7月第4次印刷

2001年6月第1版第5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 插页：1

字数：288,000 印数：33,201—35,200

豪华精装： ISBN7—5404—1065—5
I·855 定价：75.00元

译序

司汤达是十九世纪法国杰出的批判现实主义作家。他的一生并不长，不到六十年，而且他在文学上起步很晚，三十几岁才开始发表作品。然而，他却给人类留下了巨大的精神遗产：数部长篇，数十个短篇或故事，数百万字的文论、随笔和散文，游记。

司汤达的本名叫亨利·贝尔。一七八三年出生于法国格勒诺布尔市。父亲是一个资产者，但却拥护王权与教会，头脑里充满了贵族的观念。司汤达的家庭教师是一个神甫。这个神甫对他进行严格的贵族式教育，禁止他与一般的儿童玩耍。对他影响最大的是他母亲的外祖父。他母亲属于意大利血统，生性活泼，思想较为自由开放，能够用意大利文阅读但丁等人的作品。但她司汤达七岁时便逝世了。司汤达的外祖父是一个医生。思想特别开放，是卢梭和伏尔泰的信徒，拥护共和派。司汤达少年时期经常住在外祖父家，在那里阅读了大量的名作。

司汤达的童年，是在法国大革命的疾风暴雨中度过的。一七九六年至一七九九年，他在格勒诺布尔的中心学校上学，那是法国革命时期按照资产阶级的革命思潮和教育思想建立的新型学校。司汤达在那里面系统地学习了新思想，新知识，对法国文学和唯物主义哲学发生了浓厚的兴趣。一七九九年，他来到巴黎，原来准备投考著名的综合工艺学校，但为革命的形势所鼓舞，加入了拿破仑领导的军队。一八〇〇年，他随拿破仑率领的大军到了意大利的米兰。米兰人民长期遭受奥地利的统治，视拿破仑的军队为救星。他们对法国革命的热情，他们的优秀的文化传统，

对司汤达的影响很深。以后他长期在米兰居住，写作，并以米兰人自居。

从一八〇六年到一八一四年，司汤达随拿破仑的军队转战欧洲大陆。在一八一二年从莫斯科大撤退时，他担任后勤军官。长期的斗争实践，使他的共和派的观点更加坚定，更加憎恶腐朽没落的封建贵族与教会的黑暗统治。因此，以后他脱下戎装，投身于文学创作时，他的批判的笔锋总是指向贵族和教会，便不奇怪了。

一八一四年拿破仑下台，波旁王朝复辟。资产阶级的革命派遭受镇压，封建的王公贵族则弹冠相庆。在这种形势下，司汤达觉得“除了遭受屈辱，再也不能得到什么”，便离开祖国，侨居意大利的米兰。在这里，他对意大利的爱国人士抱以极大的同情，与争取民族解放的烧炭党人来往密切。他的行动，引起了统治意大利的奥地利军警的注意。当一八二一年意大利革命失败，许多爱国者身陷囹圄时，他也被警察当局作为烧炭党人的同情者而驱逐出境。直到一八三四年，他被派任为法国驻教皇辖下的奇维塔韦基亚城的领事，才再度回到意大利。

司汤达从一八一七年始发表作品。处女作是在意大利完成的，名为《意大利绘画史》。不久，他首次用司汤达这个笔名，发表了游记《罗马、那不勒斯和佛罗伦萨》。从一八二三年到一八二五年，他陆续发表了后来收在文论集《拉辛和莎士比亚》中的文章。此后，他转入小说创作。一八二七年发表了《阿尔芒斯》，一八二九年发表了著名短篇《瓦尼娜·瓦尼尼》。他的代表作《红与黑》于一八二九年动笔，一八三〇年脱稿。一八三二年到一八四二年，是司汤达最困难的时期，经济拮据，疾病缠身，环境恶劣。但也是他最重要的创作时期。他写作了长篇小说《吕西安·娄万》(又名《红与白》)，《巴马修道院》，长篇自传《亨

利·勃吕拉传》，还写了十数篇短篇小说。在一八四二年三月二十三日司汤达逝世时，他手头还有好几部未完成的手稿。

司汤达是以长篇小说名世的。他的长篇代表作《红与黑》，传世一百多年，魅力分毫未减。然而，他的短篇小说也写得十分精彩。其代表作《瓦尼娜·瓦尼尼》、《艾蕾》（直译为《卡斯特罗修道院长》）等，写得生动传神，脍炙人口，堪称世界短篇小说花园里的奇葩。它们与梅里美的《马特奥·法尔戈纳》、《塔芒戈》、巴尔扎克的《戈布塞克》一起，标志着法国短篇小说创作的成熟。

本书收录了司汤达的十三个短篇小说。其中《往事连篇》（直译为《一个意大利绅士的回忆》）、《箱子与鬼》《米娜·德·旺格尔》、《媚药》、《菲利贝》等五篇译自法国瑟伊出版社的《司汤达小说选》，其余八篇译自法国伽里玛出版社的《意大利轶事》。兹按写作年代逐篇介绍如下：

《往事连篇》于一八二五一—一八二六在英国《伦敦画报》连载，一八二六年，法文译本或者改写本在巴黎的不列颠书店与读者见面，开始时无人知道作者是司汤达。司汤达逝世后，他的表弟柯隆伯在整理他的遗稿时，发现了这篇作品的部分底稿，于是把它收入一八五四年版的《司汤达小说集》。

这篇小说描写了在拿破仑的军队占领意大利期间的社会风俗，世态人情。保守的人士聚集在教会的旗帜下，企图乞灵于圣母的保佑，阻止滚滚而来的革命浪潮，而教会势力则趁机制造奇迹，编造所谓圣母显灵的谎言，蒙蔽愚昧的人们；年轻人，有理智的人则对教会那一套持反对态度，他们欢迎拿破仑大军的到来。小说叙述了一次重大的历史事件——劫持教皇的行动，对乱世英雄有一些精彩的描写。总之，小说描写的意大利社会是一个保守的、愚昧的社会，广大民众视教皇为上帝在人间的代表。因

此，拿破仑大军在意大利失败，教皇复辟，掀起复仇运动是势所必然的事。

《箱子与鬼》写于一八二九年底。这一年圣诞节司汤达曾把它读给梅里美听。这篇小说通过一个警察局长利用权势，霸占民女，活活拆散一对恋人的故事，向读者揭露了西班牙复辟势力的凶残与霸道。作为这种恶势力的对立面，两个恋人的纯洁、善良，为了爱情不惜抛洒热血的情节，极具动人心魄的力量。

《媚药》写于一八三〇年一月，同年六月发表于《巴黎评论》。司汤达自称写这篇作品是为了“治疗火痛，散心”。而且他承认参考了十七世纪法国作家斯卡龙的一篇作品。他说：“每个时代的调味汁不同。我不过把一六六〇的调味汁换成一八三〇年的罢了。”这篇作品描写的是一个西班牙少妇鬼迷心窍，抛弃富裕但年老的丈夫。与一个跑江湖的马戏演员私奔，上当受骗仍不变心的故事。也许这确是一篇消遣之作，思想平平，但在创作手法上有独到之处，尤其是开头与结尾受人称道。开头描写的时间、地点、氛围与情节十分协调，很能抓住读者；结尾言简意深，给人以想象的余地。

《米娜·德·旺格尔》写于一八二九年十二月至一八三〇年一月间。其后又几经修改。但司汤达生前未拿出发表。直到他死后十一年巴黎的《两世界评论》才将它刊发。在司汤达的作品中，这是少有的描写德国人的作品之一。米娜·德·旺格尔出身于德国大贵族家庭。她父亲因厌恶非正义的征战，受到宫廷的监视，最终忧郁而死。她为了追求自身的幸福，离乡去国，来到巴黎，堕入了爱河。为了达到目的，这个爱幻想的德国姑娘不惜纡尊降贵，乔装改扮，来到她私下热恋的人家里做女佣，不料因高兴过度，吐露了秘密，酿成悲剧，最后以身殉情。司汤达通过这个哀惋曲折的爱情故事，展示了德国人与法国人性格上的差异以

及对待爱情的不同态度。小说的女主人公米娜·德·旺格尔在作者的人物画廊里，是一个有血有肉，光彩夺目的人物。

《菲利贝》成于何时，专家们尚未得出定论。有人认为是在一八二七年至一八三〇年间。也有人认为是在一八三九年。但法国文学史家克鲁才分析了菲利贝与《红与白》中的主人公吕西安的性格特征，觉得两者相近，便认为它成于一八三五年至一八三九年。严格地说，这篇东西也许够不上短篇小说，只能算一个短故事，也有点像中国的笔记小说。内容也确如副标题，是一位青粱子弟的几个生活片断，如经商、恋爱、搬家等，写得比较粗放。在司汤达的短篇创作园地里，它也许只能算一根小草，但对于全面了解司汤达的创作，终究是有益的，因此我们也把它收进集子。

在收入《意大利轶事》的八个短篇里，除了《瓦尼娜·瓦尼尼》成于一八二九年以外，其余的都写于一八三三年以后。关于这些小说，有些情况需略作介绍。

一八三三年，司汤达再次来到意大利后，在一个朋友家的藏书室里，发现了一批“古代的手稿”。这些手稿真实地记录了意大利十六、十七世纪的一些重大的“社会新闻”。司汤达在阅读之后，大感兴趣，认为它们是“十六世纪和十七世纪意大利历史的有益补充”；它们描绘了“孕育拉斐尔和米开朗基罗一代天才的风土人情”，便花重金购得抄录权，请人仔细抄录了某些篇章，保留在身边，反复阅读，并以部分翻译加部分创作的手法，将这些手稿改写成短篇小说。他在世时，选出《艾蕾》、《维多利娅·阿柯朗波尼》、《桑西一家》三篇结集出版。在他去世十二年后，他表弟整理了他的七篇据此改写的短篇小说，并加上描写意大利人爱情故事的《瓦尼娜·瓦尼尼》，结成一集，取名为《意大利轶事》出版。

一八二九年发表的《瓦妮娜·瓦尼尼》，是一篇短篇杰作。它通过烧炭党人彼埃特罗与罗马贵族小姐瓦妮娜的爱情，歌颂了意大利的民族解放运动，歌颂了为民族解放而献身的烧炭党人。瓦妮娜是个倾国倾城的美女，她虽然出身于阀阅世家，但视富贵如浮云，心甘情愿地追求一个出身低微，身负重伤，又被官方通缉的逃犯。为了爱情，她甘愿舍弃一切，甚至不惜自己的名声。但为了得到彼埃特罗的爱，她竟然告密出卖了彼埃特罗手下的战士，破坏了他们的起义。她当初爱上彼埃特罗，是钦佩他为民族解放奋斗的大无谓精神。但由于私心的支配，她的爱情到头来变成了正义事业的阻力。

作为她的对立面，彼埃特罗表现了可歌可泣的爱国精神。他爱瓦妮娜，爱她胜过爱自己的生命。但是当他必须在祖国的命运和个人的幸福之间作出选择时，他放弃了后者。为了民族解放他甘于吃苦，当他手下的战士被捕，起义失败后，他毅然投案自首，以免被人疑为叛徒。当他得知是自己的心上人告的密后，他愤怒地拒绝了她的解救，与她断绝了情缘。他的凛然正气和非凡的人格力量使他成为文学史上一个光彩夺目的爱国者形象。

《岸边的圣方济各教堂》是一篇描写“意大利激情”的小说，教皇的侄媳康波巴索王妃表面冷漠、清高，谨守妇道，实际上充满了不可抑制的情欲。她与法国驻教廷的使馆随员，法国摄政王的私生子暗通款曲。但她一心要独享情夫的情爱，一旦得知他移情别处，便与教会的野心家勾结，派人暗杀了情夫。司汤达在描写这对青年的情爱波折时，附带了几笔，便把当时教会任人唯亲，编织裙带关系，打着冠冕堂皇的旗号互作私人交易的丑恶事实揭露无遗。

《维多利娅·阿柯朗波尼》写的是宫廷贵族为情爱和利益进行的两次阴谋仇杀。小说是以记叙“社会新闻”的笔调写的。尽管

案情十分曲折，解决案件的方式惊心动魄，但最精彩的还是关于初为红衣主教，后为教皇西利斯图斯五世的蒙太托的描写。菲利克斯是蒙太托的外甥和养子。红衣主教视他为掌上明珠。然而，他在听到养子被人暗杀的消息后“面不改色”，一点儿没有震惊的表现。第二天梵蒂冈召开红衣主教会，人们认为他不会到场，谁知他和往常一样，第一批到会，而且在教皇本人流泪安慰他时，他也和平常一样，十分平静，并且要求圣上不要下令调查案情，说他已宽恕了杀手。他的这些表现，赢得了教皇和其他人的好感。大家都说他是一个了不起的教士。此后不久，他当选为教皇（他在外甥死后的表现无疑为他当选铺平了道路），脸立刻变了，逼得涉嫌与他外甥谋杀案有关的人逃离罗马。他的种种表现，活脱脱表现了一个野心勃勃，不择手段往上爬的高级教士的伪善心灵。

《桑西一家》以哀怨动人的笔调写了贝阿特丽丝及其一家的不幸遭遇。她是个美丽的少女，正值如花似玉的年龄，本该充分享受父母的怜爱。谁知她父亲是只衣冠禽兽，想方设法虐待她，糟蹋她。她忍无可忍，与继母一起，叫人杀死了这个淫棍。这件杀人案事出有因，理当得到法官的同情，然而教会的裁判机构却不顾天理人情，判决这位少女及其一家人死刑。作者在这里对司法的不公正表达了强烈的义愤，对不幸的少女表示深切的哀怜。

《帕利亚诺公爵夫人》叙述了一起贵族家庭常有的事情：女主人与年轻的男侍从偷情。司汤达没有过多地描写偷情的场面，倒是对处理这件事情的过程作了详细的描写，更费了不少笔墨，对教廷内部你死我活的斗争，作了逼真的展现。两个偷情者当然被处死了。甚至连腹中的胎儿都不放过。封建大家族里，这种残无人道的私刑制度令人触目惊心。

《艾蕾》是一出催人泪下的爱情悲剧。贵族小姐艾蕾与“强

“盗”尤拉相爱，遭到父兄的极力反对。不幸在一次战斗中，她的兄弟死于尤拉刀下。伤心欲绝的父母为斩断她与尤拉的情丝，把她送进修道院；而尤拉攻打修道院失败，为了逃避追究，远走他乡，失去了联系。在与情人生离死别，身处恶劣环境，十分痛苦的情况下，艾蕾自甘堕落，先花费重金贿赂，当上了修道院长，后失身于道貌岸然的主教。最后，因怀孕事发，被判重刑。当她听说尤拉率人前来解救她的消息时，留下一封长信，自杀身亡。这篇名作通过艾蕾这个大家闺秀的不幸遭遇，深刻地揭示出，封建的门第观念是扼杀青年人幸福的凶手；伪善的教会，修道院是使人堕落的根源。

《血染风情》（直译为《宠爱过度反害人》）和《苏奥拉·斯科拉蒂卡》两篇的题材有类似之处。虽然故事发生的年代不同，一篇是一五八五年前后，一篇是一七四〇年前后，但两篇小说都写出了封建制度的惨无人道，和贵族修道院的黑幕。那些多子女的贵族家庭为了保证家庭的财产不致分散，往往只把财产传给长子，对于其余的儿子只给一定的生活费，对于女儿则一律赶出家门。或者嫁出去换一笔财产，或者把她们送进专门为这些人开办的贵族修女院。进了修女院则等于进了坟墓，与外面的一切联系都要切断。正如《血染风情》里修女说的：“父母把我们送进修道院，家庭财产都被兄弟霸占，我们被关在这座活人的坟墓里，没有第二条生路。”但是少女们都是活生生的人，不甘心牺牲自己的青春、爱情、幸福，想方设法与外面的情人幽会。然而这种行为一旦被发现，便要被视为渎圣罪，轻则打入地牢，终身监禁，重则处死。《血染风情》和《苏奥拉·斯科拉蒂卡》写的就是贵族修女们的生活，她们对幸福的向往和对命运的抗争。对受社会与家庭迫害的修女，作者寄予了深切的同情，对她们英勇反抗，追求幸福与自由的行动则予以热情的歌颂，把这些“淳朴而富于感

情的人”称为“现代文明的先驱”。

译者从事翻译、教学，虽各有十几二十年历史。但面对司汤达这样一位大家，译者在翻译时确是“如临深渊，如履薄冰”，惟恐传达有误，对不住作者，也对不住读者。但心愿并不等于学识水平。译者自知学识浅陋，误译劣译恐在所难免。希望读者批评指正，以使译本不断完善。

目 录

译序	1
往事连篇	1
瓦妮娜·瓦尼尼	25
箱子与鬼	50
媚药	73
米娜·德·旺格尔	89
“岸边的圣·方济各”教堂	124
维多利娅·阿柯朗波尼(勃拉齐亚诺公爵夫人)	139
桑西一家	161
帕利亚诺公爵夫人	191
艾蓄	213
苏奥拉·斯科拉蒂卡	293
血染风情	342
菲利贝	370

往事连篇

我出生在罗马一个显贵门第。我三岁时，父亲不幸去世，母亲尚年轻，立意改嫁，托一个无子女叔父照管我的学习。他高兴地、甚至是迫不及待地收留了我，因为他想利用他的监护人身份，决定把他收养的孤儿，培育成一个忠于神甫的信徒。

对于狄法洛将军的历史，知道的人太多了，这里就用不着我赘述。将军死后，神甫们看到法国军队威胁着这个宗教之国，便开始放出风，说有人看到基督和圣母木头塑像睁开了眼睛。人们完全轻信了这种宗教谎言。他们排着长队请神保佑。整个城市被灯火照得如同白昼。信徒们带着祭品，纷纷拥进教堂。叔父渴望亲眼看看别人大谈特谈的奇迹，便把家里所有人组织成队。他穿着孝服，手拿带耶稣像的十字架，走在前面。我跟着他，手举一支点燃的火炬。我们都赤着脚，怀着一个坚定的信念，即我们越显得谦卑，就越会博得圣母和她儿子的怜悯，会让我们看到他们睁开眼睛。我们这样列队到了圣·玛瑟尔教堂。这里人们摩肩接踵，不停地呼喊：“圣母玛丽亚万岁！圣母玛丽亚和她的神圣造物主万岁！”守在门口的士兵只许祭祀的队伍通过，不让从教堂四周汇聚的人群进去。我们轻易地到了里面，在栏杆旁，我们拜倒在圣母和她儿子的雕像前。人群在喊：“你们看，他们刚才睁开了眼睛！”大多数人处在什么也看不到的位置，却虔诚地跟着别人欢呼。而那些异教徒，特别警惕自己流露出怀疑表情，否则人们会

毫不手软地将他们杀死。我叔父凝视着圣像，欢喜若狂，喊道：“我看到了，他们的眼睛一张一合了两次。”而我，一个可怜的孩子，站得两腿发酸，尤其是长距离赤脚走路，弄得疲惫不堪。我蓦地哭了起来。叔父强迫我屏住气，并要我一心想着圣母，而不是自己的脚。我们在教堂里还看到一个名叫巴达施的成衣商，带着他妻子和扶住拐杖勉强能走路的瘸腿小孩。好心的父母将孩子放在祭坛平台上，便高呼起来：“保佑他吧！保佑他吧！”他们时而向着基督、时而向着圣母，喊着同一个口号。半小时后，母亲对儿子说：“圣母有灵，我的孩子，圣母有灵。”他们以为是时候了，便离开祭坛，口里不停地喊着：“圣母有灵，孩子，你甩开拐杖吧？”可怜的孩子听了父母的话，丢开支撑，从四级台阶上摔下，头砸在地面上。母亲闻声，跑去扶起，立即送到保健医院包扎伤口。可怜的孩子骨头挫伤，并不能离开拐杖。看完这个插曲，我们离开了教堂。在回家的路上，我们仍排着队，喊着一般的口号。

回到家，我虚心地向叔父求教：为什么圣母忍心让这无辜的孩子跌得这样惨？叔父回答我：“我的孩子，你以为上帝和圣母要给所有人创造圣迹？这种思想千万要不得。为了获得上帝宏大无比的恩惠，我们应有一颗虔诚的心，而不应有任何抱怨。”

要是在圣迹这一话题上大加发挥，恐怕几本书都写不完。我这里只谈一件事：在罗马的波拉罗拉广场，有一幅被称为得·撒包纳罗的圣母像。有人说那照着画的长明灯用的不是油，而是圣母自身的乳汁。为了让别人相信这一谎言，他们还往水晶玻璃灯碗里，注入一种乳白色的液体给大家看。神甫用白色宽大的法衣和襟带，接收人群呈上的念珠，再浸泡在那圣洁的液体内。我和叔父随祭祀的队伍，去拜圣母像。并趁此机会，到神甫跟前，请他接下我们的念珠。说了好一阵，他才肯接。他退还我们的念

珠，并没用乳汁浸泡，而用的是粘粘糊糊的油，擦了好一阵，才能装进我们的口袋。

一七九七年，法国军队占领了罗马，建立了共和制。并且立即组织了一支国民卫队。叔父的思想言谈，与战胜者大相径庭，但也不得不掩盖自己的敌对情绪，去申请上尉军衔，这让他心烦地去协助办理联盟节的筹备工作，而叫我去参加共和国的盛大节日前夕在梵蒂冈广场举行的宗教仪式。我与其他孩子一样，穿着老式衣服，头戴花圈，脖子上套桂枝花环。对这种爱国的别出心裁的活动，我感到比列队去朝拜圣母有趣。我的同伴也和我一样高兴。更令我们愉快的还是在仪式结束时，圣·彼尔广场上举行的盛大晚宴。可叔父对我的非难，破坏了我的愉快心情。我一回家，他就给我清洗脑子，要我认识异教徒标新立异、亵渎圣灵是十分可恶的，他们真正的目的，是要让淫秽和糜烂的东西充斥基督世界的首都。他还说，如此节日，是魔鬼胜利的日子。我们参加了这种肮脏活动，已别无选择，只有多求上帝宽恕了。受这种奇耻大辱，还不如去死了好。他表示决心，以后他将不屈服任何强暴，拒绝参加这些罪恶活动。他坚守了自己的诺言。

不久，战局改变，法国人被迫撤离罗马。叔父心情舒畅了，看到罗马教皇政府重新建立，他由衷地感到欣慰。这次革命后，他踌躇满志，将我委托给一位先生，给我进行拉丁文的启蒙教育。因为我至少得掌握这种语言的基础知识，否则就不能进公立中学，即罗马中学。我学习进步甚微。这是因为令人厌倦的八门课拉的时间太长，且先生习惯以说教和经文填塞我们这些不幸学生的头脑。功课限制很死，学生不敢越雷池一步。神甫满嘴是圣经上的话，学生独立思考是罪过。两年学习后，我获准做第一次圣事。经过三个月苦修，圣事做完了。在严格的考试后，我回到家。叔叔和婶婶对我的学习成绩漠不关心，他们一心想的是拯救

我的心灵。他们拥抱我，热泪盈眶，祝贺我如此光荣地入了教门。可我却脱离了科学的轨道呵！再回到中学里，严师教我的一点知识，都忘得一干二净了。

在中学，有个叫圣·路易善会的宗教组织。所有在校听课的年轻人，到节日上午，都得去听说教，做忏悔和领圣体，然后去吃晚餐，两个小时后才回。而年纪小的学生，则由几个神甫带领，到城外一个花园里玩球。每场球得付出把双手按在膝上背诵十遍天主经的代价。玩完球，回到城里，要刻不容缓地去听说教。然后，我们每个人都应接受苦鞭。这由两个神甫执行。他们熄了灯，创造一种更虔诚的气氛。我们脱光衣服，自由地接受慈善的教士们鞭笞。这一仪式从唱《上帝怜我》时开始，到唱完为止。然后，神甫让苦修者穿好衣服，才重新开灯。离开前我们还得做好一阵祷告。此时，我们的心里充满了对地狱和魔鬼的恐怖。为了陶冶我们的灵魂，每一个星期，这种仪式要进行一两次，可我们付出了多大的精神代价。先生对我们的文化教育不闻不问，相反，他们一心研究的是如何让我们永远处于愚昧无知之中，如何通过非正义的严酷惩罚，来扼杀我们心灵中萌发的一切美德。

否极泰来，我有幸熬到了尽头。一天，我到校太迟了。一反常态，我对功课一塌糊涂。老师立即叫来正纪先生。他是由政府专门派来执行惩罚的老师。我手上挨了二十戒尺，疼痛难忍。之后，我回到自己位子上坐下，难以掩饰自己的痛苦和愤懑。我太冲动，老师见我怒容满面，又下令惩罚我。我火了，拒绝服从。先生威胁我，若我再敢违拗，就强迫执行。在这种咄咄逼人的形势下，除了逃走，别无摆脱危险的良策了。我怒不可抑，抓起笔、纸、小刀、墨水，甩到先生头上。先生吓傻了。这样，我便离开了学校。